

##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7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23年3月4日上午10:3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亲自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景元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符合国

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能明确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等各项内容，形成完善、全面的股权激励管理体系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备查文件**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7 日